

性侵害犯罪防治教育學習單——性侵者的特徵

案例：阿明掀男同學的褲子，並對其他同學說：「他今天穿藍色的內褲」。

這種行為是一種性騷擾。雖然發生在同性之間，但它是不適合、不受歡迎、不被接受，違反受害同學的自由意志、身體權，造成傷害且含性意味的行為及語言。此外，任何對同性或異性的侮辱、歧視的行為語言、不當的身體碰觸，均為性騷擾。

下面的例子若是性騷擾，請 打勾：

1、一群男生常盯著女同學的胸部看，且批評：「好平啲。」

2、老師罰兩位講話的男同學親嘴三分鐘。

3、小忠常對女同學說出侮辱的話：「母狗」。

4、阿強拿色情漫畫到學校給同學看。

5、一位同學很喜歡講黃色笑話。

6、一位同學很喜歡去摸別人的屁股或碰別人的身體。

7、男同學常聚在一起，高聲談論女同學戴胸罩，使用衛生棉等事。

8、阿強常會開玩笑的脫下褲子，露出屁股給同學看。

- 9、阿美在學校常被人笑「胸部太大」。
- 10、玉芬接到一通陌生人的電話，對方問她是不是一個人在家，會不會寂寞，想不想人來陪伴等。
- 11、小琪爸爸的朋友到家來玩時，常轉到一些 Z 頻道看女孩子穿泳裝的清涼畫面。



案例：阿明喜歡班上的一位同學，有天他約她放學後在學校操場見面。見面時，他強吻這女孩。

阿明的行為是一種性攻擊的行為，強迫的性碰觸，包括強暴、強吻對方或要求對方吻自己、強行撫弄觸摸對方身體、要求對方撫弄觸摸自己的身體等均為性暴力、性攻擊行為。

下面的例子若是性暴力，請 打勾：

- 1. 小強生病在檢查身體時，醫生故意裸露自己的性器官給小強看，並用性器官戳他。

2. 小文到同學家開慶生會，同學的哥哥摸她下體隱私處。

3. 教會裡的王老師以要教小朋友「性教育」為理由，要男女生彼此撫摸身體。

